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 日印發

案由：本院委員江啟臣等 12 人，有鑑國內 2017 年曾爆發芬普尼雞蛋汙染事件，今年農曆年後又爆出芬普尼毒蛋風波，這次因檢驗時間過長，導致超過 46 萬顆毒蛋在年節間吃下肚。查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雖明文規定政府可因突發食安事件要求產品下架、回收，但至今未依食安影響程度該有相應程度的管理，訂定緊急應變操作程序，導致一有事情發生，錯失可將問題食品下架的第一時間，等確認食品有問題時，大多已被消費者吃下肚，民眾只能無奈的看著行政機關互推責任。爰此，要求行政院檢討食安緊急應變機制，全面縮短檢測時程，把握第一時間黃金應變時期，減少對民眾權益之傷害。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 一、國內 2017 年曾爆發芬普尼雞蛋汙染事件，當時的農委會副主委陳吉仲掛保證說，「只要上市的雞蛋，就是安全的」。然而，今年農曆年後卻又爆出芬普尼毒蛋風波，加上蛋雞產能不佳，民眾面對缺蛋危機的同時，還要面對毒蛋流竄的問題。
- 二、查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雖明文規定政府可因突發食安事件要求產品下架、回收，但至今未依食安影響程度該有相應程度的管理，訂定緊急應變操作程序，導致一有事情發生，錯失可將問題食品下架的第一時間，等確認食品有問題時，大多已被消費者吃下肚，民眾只能無奈的看著行政機關互推責任。
- 三、以此次芬普尼蛋為例，長達 20 天的檢驗期，導致超過 46 萬顆毒蛋在年節間吃下肚，農委會說是因年節拖到檢驗出爐時程，這種推託的態度，更印證民眾食的安全從來不是民進黨政府所關心的事項。而在引發眾怒後，行政機關才願意檢討，縮短檢驗時間，突顯行政機關的怠惰，而民眾因此受害，卻也求償無門。爰此，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食安緊急應變機制，全面縮短檢測時程，把握第一時間黃金應變時期，減少問題食品對民眾權利之傷害。

提案人：江啟臣

連署人：呂玉玲 吳志揚 陳雪生 曾銘宗 黃昭順

高金素梅 林麗蟬 許毓仁 林為洲 徐志榮

羅明才